

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信託 106年度信託事務處理報告書

(一) 原訂目標：對宜蘭縣轄內設籍之高齡低收、中低收入者及身心障礙低收、中低收入者或家庭遭逢變故急需生活安養費用者，發放生活補助金，以達成照顧弱勢族群之目的。

(二) 執行內容：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工作項目	實施內容	使用經費 (新臺幣元)	實施進度		備註
			起	迄	
生活扶助	受助對象遭受緊急災難、重大疾病、重大天然災害導致生活陷於困境				本公益信託於106.11.20經宜蘭縣政府核准設立，106.12.20已完成信託財產移轉
醫療補助	罹患嚴重傷、病，所需醫療費用不在健保局、勞保局給付範圍內				
緊急災害救助	重大天然或人為災害導致家庭重大損害，短期內影響生活者，予以災害即時救助				
喪葬補助	弱勢家庭遭遇變故，致生活陷入困境，無法負擔喪葬費用者				
合 計：新臺幣 0 元					

(三) 經費來源：遠東建設事業股份有限公司捐助

(四) 效 益：讓高齡低收、中低收入者及身心障礙低收、中低收入者或家庭遭逢變故因【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信託】的補助，得以度過困境。

主管：



會計：



製表：

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

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信託
106年度資產負債表
106年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資 產			負 債 及 信 託 基 金 餘 絀		
科 目	金 額	%	科 目	金 額	%
活期存款	3,000,016	100.00	信託資本	3,000,000	100.00
			累積盈虧	16	0.00
合 計	3,000,016	100	合 計	3,000,016	100

主管：



會計：



製表：

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

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信託

106年度收支計算表

自106年1月1日 至106年 12月31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科目	金額
一、本年度捐助	3,000,000
二、收入	
利息收入	16
收入合計	16
三、支出	
生活扶助金	
醫療補助金	
喪葬補助	
緊急災害救助	
其他雜項支出〈如匯費、信託管理費等〉	
支出合計	0
本年度收支淨額	16
本期累積結餘	3,000,016

主管：



會計：



製表：

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

遠雄企業團社會福利公益信託
106年度信託財產目錄
106年12月31 日

單位：新臺幣元

財產種類	名稱	數量	金額或估計金額 (新臺幣)	說明
動產	活期存款		3,000,016	
合計			3,000,016	

主管：



會計：



製表：



信託監察人簽章：



備註：

- 一、財產種類包括動產及不動產，動產含儲存行庫之現金、上市股票、公債等，不動產含土地、房屋及重要設備等。
- 二、財產證明文件影本連同目錄附送備查。